

## 四旬期第三主日

出17:3-7

讀經一：出17:3-7

讀經二：羅5:1-2, 5-8

福音：若4:5-26,39-42

### 不可試探上主你的天主

**內容：**梅瑟帶領以色列子民在曠野行走，為了解決以民的食水問題，天主藉梅瑟行了以棍杖擊石出水的的神蹟，使百姓有水可喝。

**上下文：**上文：以色列在曠野面臨絕糧的危險，上主賜予瑪納（16章）。下文：以色列人在勒非丁同阿瑪肋克人作戰（7:8-16）。

**釋義：**「曠野」（1） 聖經上所提的曠野，並非一定是荒沙赤地，渺無人煙的。考古學家發現在聖經上所稱的曠野地區，古時亦曾有過人煙及文化的存在。梅瑟率領以色列子民在曠野流亡了四十年，死前仍不能進入福地。天主要以色列子民明白，自由須靠奮鬥得來，曠野的苦難正好是淨化他們歸向上主的機會。

\* 「埋怨梅瑟」（3） 在梅瑟看來，以民抱怨他，和他爭吵，等於直接試探天主，不相信天主可以解救他們，使他們自由，也就是不接受天主為他們在曠野的天主。

\* 「非常口渴」（3） 這是以色列人在曠野面對的第三個考驗：乾渴。在15:22-27，以民不能用瑪辣的水，因為水是苦的（15:23）。在此，勒非丁，以民找不到水喝。

\* 「用石頭砸死」（4） 以色列人的法律有規定犯某些罪的人，要被石頭砸死。這裡只以此語表示群眾的憤怒。

\* 「以色列長老」（5） 以色列民族從開始便有長老作為領導層主要分子。梅瑟用他們來維持社會治安，審判民間爭訟。他們成為梅瑟與百姓的中間人，代表人民為見證者。後來梅瑟按天主指示，選立了七十人，作為全以民的長

老，治理百姓。上主在此仍然沒有斥責以民，只是吩咐梅瑟帶領幾個長老去見證上主讓梅瑟以杖擊石出水。

\* 「試探過天主」(7) 幾時人缺少對天主信賴依靠的心，其結果便是試探天主。這不但是以民心硬的一種表現，更明顯表示他們的任性，狂傲地忘記天主的恩寵及祂的臨在。「上主是否是我們中間」(7) 正是試探的涵義。作者在此玩了兩個希伯來文字遊戲。「瑪撒」有試探的意思。「默黎巴」的字根有爭吵的意思。以這兩字作為該地的名稱，作為警惕以民所犯的罪，並提醒以民：上主的確是他們在曠野之天主，從天上降下食物，從石擊出食水，幫助他們克服生活中最大的困難和最惡劣的環境。但是要克服他們的心魔——試探上主——卻要靠他們自己；地方的名稱只能起提醒的作用。

**訊 息：**梅瑟體會以民需求，努力為他們轉求天主而得解困。這給領導人立下很好的典範。不管我們領導的是人、堂區善會、教區、整個教會、國家民族或世界，都要時刻關心下屬，小心聆聽他們的申訴，替他們解決困難。天主自會幫助好的領導人，使其成功地造福下屬。